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议案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 7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设立杭州城北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杭州口腔医院城北分院的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城西口腔医院有限公司拟与李小凤及杭州城西口腔医院有限公司部分核心管理团队及技术人员共同投资在杭州市拱墅区设立杭州城北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经营口腔诊疗。

同意：7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二、审议通过《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三、审议通过《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地点、日期、议程及登记办法等另行通知。

同意：7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特此公告。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